

证券代码: 601117 证券简称: 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 2025-034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 2025年8月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5年8月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 中国化学大厦(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2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1日

至2025年8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邓兆敬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相关公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三) 上交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117	中国化学	2025/7/24

-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至 7 月 29 日（工作日）上午 9:00-11:30 及下午 1:00-4:30。

(二) 登记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 2 号中国化学大厦 706 室董事会办公室。

(三) 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除了出示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和股票账户卡外, 另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 1)。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 1)、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

3、拟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可以在登记时间内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电子邮件、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

六、 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 2 号中国化学大厦 706 室

联系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10-59765697

联系人: 于先生

邮箱: yuzhixin@cncec.com.cn

传真: 010-59765588

邮政编码：100007

（二）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邓兆敬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